

2009年注税税法二新企业所得税法复习资料1注册税务师考试  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645/2021\\_2022\\_2009\\_E5\\_B9\\_B4\\_E6\\_B3\\_A8\\_c46\\_645294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6_B3_A8_c46_645294.htm) id="lpqw" class="ccvb">

第一节  
纳税义务人 一、纳税义务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，企业和其他取得收入的组织(以下统称企业)为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。

不包括个人独资企业、合伙企业。企业分为居民企业和非居民企业。(一)居民企业，是指依法在中国境内成立的企业(企业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以及其他取得收入的组织)，或者依照外国(地区)法律成立但实际管理机构在中国境内的企业。

(二)非居民企业，是指依照外国(地区)法律成立且实际管理机构不在中国境内，但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、场所的，或在中国境内未设立机构、场所，但有来源于中国境内所得的企业。

二、纳税义务 1.居民企业应当就其来源于中国境内、境外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。 2.非居民企业 (1)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、场所的，应当就其所设机构、场所取得的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，以及发生在中国境外但与其所设机构、场所有实际联系的所得，缴纳企业所得税。(2)在中国境内未设立机构、场所的，或者虽设立机构、场所但取得的所得与其所设机构、场所没有实际联系的，应当就其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。 【把注册税务师站加入收藏夹】 【

更多资料请访问百考试题注册税务师站】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